

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永自然资源发〔2022〕509号

孙兴会

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 资金任务计划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临夏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任务计划的通知》（临州林规函〔2021〕28 号）要求，现将 2020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遵照执行：

一、2020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标准每亩 300 元。

二、严格按照新一轮退耕还林资金管理方法和规定的补助标准，在临夏州惠民惠农财政补贴“一卡通”管理平台中做好清册录入和清册公示工作，待县自然资源局、县财政局审核通过后，补助资金支付到退耕还林农户。

三、各乡（镇）要加强补助资金的管理，不允许虚报冒领补

助资金，要向群众张榜公布退耕面积、兑付资金，保证兑付资金的公开、公正、透明。

四、各乡镇组织人员认真完成自查验收工作，对检查验收不合格的面积，暂缓兑现补助资金，及时督促农户认真开展补植补造工作，加强林木管护和抚育，待补植补造合格后，兑现暂缓部分补助资金，补助资金兑现结束后，并向县自然资源局林草中心上报“2018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五年补助资金公示表（纸质版）”。

- 附件：1. 永靖县2020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永靖县2020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资金公示表



永靖县自然资源局

2022年11月15日印

共印9份

永靖县2020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单位：亩、元

	新一轮退耕还林面积	第三年补助标准	补助资金
永靖县	3000	300	900000
坪沟乡	2411.39	300	723417
王台镇	588.61	300	176583

